

证券代码: 00233

证券简称: 人人乐

公告编号: 2023-032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续签《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年4月28日，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收到股东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深圳市浩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续签的《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补充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表决权委托协议》情况概述

2019年7月23日，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浩明投资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深圳市浩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明投资”）与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曲江文化”）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浩明投资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100,579,100股股票（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22.86%）对应的表决权、提名和提案权、参会权、监督建议权以及除收益权和股份转让权等财产性权利之外的其他权利委托给曲江文化行使，委托期限自协议签署之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该表决权委托协议生效后，曲江文化成为公司控股股东，西安曲江新区管理委员会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上述协议到期后，双方于2021年12月29日续签《表决权委托协议》；2022年8月8日，曲江文化一致行动人西安通济永乐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与浩明投资等四位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因股权转让交易尚未完成，双方于2022年12月27日续签《表决权委托协议》；于2023年2月10日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补充协议》；于2023年3月17日续签《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补充协议》。

以上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9年7月24日、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28日、2023年2月14日、2023年3月18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续签《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补充协议》情况

根据 2023 年 3 月 17 日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补充协议》，表决权委托期限将于 2023 年 4 月 30 日到期。截止 2023 年 4 月 28 日，股权转让事项仍在进行中，经浩明投资与曲江文化协商，双方再次续签了《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补充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深圳市浩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补充协议：

将上述 2023 年 3 月 17 日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中委托表决权期限延续至以下日期孰早到达之日：

- 1、2023 年 5 月 15 日；
- 2、《股份转让协议》项下标的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办理完成日。

三、本次续签《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补充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曲江文化与浩明投资本次续签《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补充协议》，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影响，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四、备查文件

- 1、《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补充协议》（2023 年 4 月 28 日）。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29 日